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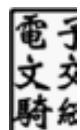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李如玉
電話：04-7531824
電子信箱：leejuyu2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3889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5G85ZQ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）
檢送「『危機下用哲學思考—法國哲學工作坊』實施計畫」，歡迎中小學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10年10月2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143437號函及「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活動係由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及法國在台協會合作辦理，目的係促進教師理解「探究與實作」及「哲學探索」之間的關係，進而在教室教學中引入創意、批判與關懷等哲學面向的教學活動。

(一)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1、時間：110年11月6日（星期六）至110年11月7日（星期日）。

2、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新民樓二樓綜

教導處 收文：110/11/01



1100003790 無附件

裝



訂

線



合教室（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3號）。

3、參加對象：各校教師，A組（中等學校組）及B組（小學教師組）各30名，共計60名。

(二)報名方式及其他詳細資訊詳如附件實施計畫及活動海報
(請自行至公文大附件下載區下載)。

(三)本次工作坊錄取名單以主辦單位通知為準，敬請報名教師留意電子郵件通知。

(四)因應防疫措施，恕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三、有關研習相關事宜，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）余小姐、吳先生，連絡電話：02—2707—5215轉803、804，電子信箱：ccip@gs.hs.ntnu.edu.tw，主旨請註明「○○學校○○老師洽詢法國哲學工作坊事宜」，俾利快速回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愛因斯坦實驗教育機構、彰化縣賽德實驗教育機構、彰化縣雅典娜華德福實驗教育機構、彰化縣基石華德福實驗教育機構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文
2021/10/29
14:18:48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